

關連交易

概覽

我們已於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與若干實體訂立多項交易，該等實體將於[編纂]後成為我們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交易將於[編纂]後繼續，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該等交易將構成我們的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

我們已與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訂立多項交易，該等實體將於[編纂]後成為我們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包括：

關連人士	關連關係
淮北礦業集團及其聯繫人.....	淮北礦業集團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於[編纂]完成後持有我們約[編纂]%的股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淮北華潤燃氣有限公司 （「華潤燃氣」）.....	華潤燃氣為淮北建投控股（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的聯繫人，於[編纂]完成後持有我們約[編纂]%的股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概要

交易性質	交易對手方	建議年度上限			適用規則	尋求的豁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人民幣千元)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							
1...	銷售陶瓷纖維	淮北礦業	4,000	4,400	4,840	14A.34、14A.35、14A.53、 14A.76、14A.105	公告規定
		及／或其聯繫人					
2...	採購服務	淮北礦業集團	2,000	3,000	3,000	14A.34、14A.35、14A.53、 14A.76、14A.105	公告規定
		及／或其聯繫人					
3...	採購煤炭及材料	淮北礦業集團及	2,500	3,500	4,000	14A.34、14A.35、14A.53、 14A.76、14A.105	公告規定
		其聯繫人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4...	採購天然氣	華潤燃氣	2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14A.34、14A.35、14A.36、 14A.53、14A.76、14A.105	公告及獨立股東 批准規定

關 連 交 易

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我們已於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以下交易，董事目前預期，該等交易就上市規則第14A章按年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將高於0.1%但低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條，該等交易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1. 銷售陶瓷纖維

訂約方

淮北礦業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其聯繫人）；及

本公司

主要條款

我們於2025年[•]與淮北礦業集團訂立銷售陶瓷纖維框架協議（「**銷售陶瓷纖維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將不時向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出售本公司生產的陶瓷纖維，以滿足其自身業務經營所需。

銷售陶瓷纖維框架協議的首次協議期限為自[編纂]起至2027年12月31日，可經雙方同意後並依所有適用法律和法規續期。

我們將與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另行訂立具體協議，當中載列具體條款及條件，包括陶瓷纖維銷量及售價、費用及付款方式。

定價條款

陶瓷纖維的價格經參考以下各項後釐定：(i)本公司生產陶瓷纖維的相關成本與開支；及(ii)陶瓷纖維的現行市價。為獲得有關該等陶瓷纖維的市價，本公司將定期監控公開信息來源中陶瓷纖維市價的波動，並參考本公司與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交易的價格。特別是，我們將考察同一地區或臨近地區其他獨立第三方買家的報價作為參考，以確保向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出售陶瓷纖維的售價對本公司而言將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得的價格。訂約方經公平磋商釐定最終售價。

關 連 交 易

交易理由

本公司以煅燒高嶺土為主要原料製成陶瓷纖維，陶瓷纖維的試生產於2024年第四季度開始。向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銷售陶瓷纖維的價格對本公司而言將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得的價格。考慮到上述情況，我們的董事認為，向淮北礦業集團及其聯繫人出售陶瓷纖維對本公司有益。

歷史金額

本公司於2024年第四季度開始銷售陶瓷纖維，因而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與淮北礦業集團並無銷售陶瓷纖維的歷史交易金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向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銷售陶瓷纖維的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2,973,000元，而截至2025年5月31日止五個月，本公司向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銷售陶瓷纖維的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2,757,000元。

年度上限及年度上限基準

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銷售陶瓷纖維框架協議項下的最高年度交易總額不得超過以下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陶瓷纖維	4,000	4,400	4,840

上述銷售陶瓷纖維的建議年度上限乃參考以下因素釐定：

- (a)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及截至2025年5月31日止五個月，本公司與淮北礦業集團的陶瓷纖維銷售歷史交易金額；
- (b) 本公司陶瓷纖維產量的預期擴大。尤其是，本公司已經開始運營位於經擴大焦寶石廠的陶瓷纖維生產線，且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由於陶瓷纖維的價格預計會上漲，陶瓷纖維行業亦有望增長；
- (c) 陶瓷纖維的市場規模整體擴大導致淮北礦業集團對陶瓷纖維的需求預期有所增加；及
- (d)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陶瓷纖維的售價估計於未來三年增加約2.3%。

關 連 交 易

2. 採購服務

訂約方

淮北礦業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其聯繫人）；及

本公司

主要條款

我們於2025年[•]與淮北礦業集團訂立採購服務框架協議（「**採購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不時向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採購我們日常運營所需要的若干類型的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設備探查服務、現場體檢服務、設計服務及維修服務）。

採購服務框架協議的首次協議期限為自[編纂]起至2027年12月31日，可經雙方同意後並依所有適用法律和法規續期。

我們將與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另行訂立具體協議，當中載列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所提供服務的具體類型、條款及條件、費用及付款方式。

定價條款

各類服務的價格將參考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向我們提供相關服務所產生的實際成本及開支以及相關服務的市價按成本加利潤的方式釐定。

以下為採購服務框架協議下不同類型服務的具體定價政策：

服務類別	定價政策
設備探查服務.....	價格將參考設備探查類型、探查步驟的複雜程度及探查成本及所需人力的薪資而定
體檢服務.....	每人固定體檢費
設計服務.....	價格將參考項目複雜程度及訂約方磋商以及具體工作領域而定
維修服務.....	價格將參考修理對象類型及修理所需人力的薪資而定

關連交易

為確定市價，本公司的採購團隊將(i)進行至少有三名投標人（應包括屬獨立第三方投標人）參與的公開招標程序。本公司將審查並評估投標人提交的條款與條件（包括相關服務的定價），並選出對本公司最有利的條款；或(ii)進行詢價程序並取得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的報價。這將確保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向本公司提供的條款不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

交易理由

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向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及其他獨立第三方採購服務，包括但不限於鑽孔及探查服務、體檢服務、設計服務及修理服務），從而促進我們的業務運營。鑒於我們與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的長期合作歷史，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對我們關於有關服務的生產及營運要求非常熟悉。董事認為，向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採購服務將使我們受益於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提供的質量穩定的服務。

歷史金額

於往績記錄期間，上述採購服務的歷史交易金額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5年 5月31日 止五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採購服務.....	6,234.0	996.0	2,043.0	259.0

年度上限及年度上限基準

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採購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最高年度交易總額不得超過以下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人民幣千元)		
採購服務.....	2,000	3,000	3,000

關連交易

上述建議年度上限乃參考以下因素釐定：

- (a)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向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採購服務的歷史交易金額。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將考慮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提供的定價和條款是否對本公司最有利，以決定是否向其採購相關服務或以其他方式向獨立第三方採購。於2022年至2023年及截至2025年5月31日止五個月採購服務費下降，是由於我們以具競爭力的定價條款從可向我們提供最適合服務的獨立第三方獲得類似服務；
- (b) 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以及其他獨立第三方服務提供商整體於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提供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服務人員薪資增長）的預期勞工成本；及
- (c) 本公司於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為滿足預期業務需求，對上述相關服務的需求。特別是，由於本公司開始運營進行晶相轉化的經擴大焦寶石廠並開發莫來石基鋁矽系材料深加工項目，預計產能將有所增加。因此，我們於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從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獲得相關服務的需求可能會相應增加，如設備探查服務、現場勘察服務及維修服務。

3. 煤炭及材料採購

訂約方

淮北礦業集團（為其本身及代表其聯繫人）；及

本公司

主要條款

我們於2025年[•]與淮北礦業集團訂立煤炭及材料採購框架協議（「**煤炭及材料採購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可不時向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採購本公司日常業務運營將會使用的煤炭及生產輔助材料。

關連交易

煤炭及材料採購框架協議的首次協議期限為自[編纂]起至2027年12月31日，可經雙方同意後並依所有適用法律和法規續期。

本公司將與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另行訂立具體協議，當中載列具體條款及條件，包括煤炭及／或材料的類別、標準及規格、所需數量及質量、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提供的產品的費用及付款方式。

定價條款

煤炭價格通過單價乘以實際重量來計算。煤炭單價應參照以下因素確定：(i)市場價格及行情；(ii)當地相關行業指數價格，包括但不限於BSPI(環渤海動力煤價格指數)，全國煤炭交易中心發佈的CCTD秦皇島5500大卡動力煤綜合交易價格及NCEI 5500大卡動力煤綜合價；(iii)煤炭質量特性；以及(iv)運輸成本。此外，本公司將採用質量調整機制(包括水分、硫含量、揮發分、灰分含量、熱值等參數)確定煤炭價格。

各類生產輔助材料的價格經參考以下各項後釐定：(i)有關材料的現行市價；及(ii)獨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有關材料的價格。

為確定市價，本公司的採購團隊將(i)進行至少有三名投標人(包括屬於獨立第三方的投標人)參與的公開招標程序。本公司將審查並評估投標人提交的條款與條件(包括相關材料的定價)，並選出對本公司最有利的條款；或(ii)進行詢價程序並取得至少兩名潛在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的報價。這將確保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提供的條款對本公司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

交易理由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就日常業務運營一直向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採購煤炭及生產輔助材料。鑒於我們與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的長期合作關係，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對我們的生產及運營要求非常熟悉。此外，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所在地離本公司較近，利於提高煤炭和材料的運輸效率。董事認為，向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採購煤炭及材料將使得我們受益於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提供的質量及供應穩定的煤炭及生產輔助材料。

關連交易

歷史金額

於往績記錄期間，上述採購煤炭及生產輔助材料的歷史交易金額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5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5月31日
				止五個月
	(人民幣千元)			
採購煤炭及生產輔助材料....	14,198.0	7,791.0	18.0	—

年度上限及年度上限基準

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煤炭及材料採購框架協議項下的最高年度交易總額不得超過以下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人民幣千元)		
採購煤炭及生產輔助材料.....	2,500	3,500	4,000

上述建議年度上限乃參考以下因素釐定：

- (a)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與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之間採購煤炭及生產輔助材料的歷史交易金額。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將考慮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就其煤炭及輔助產品提供的定價和條款是否對本公司最有利，以決定是否向其採購該等煤炭及輔助產品或以其他方式向獨立第三方採購。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能夠提供最具競爭力定價條款的獨立第三方採購類似產品。煤炭及輔助材料為生產廠房供電及生產所必需，本集團過去一直且預期未來仍將持續需要煤炭材料作為生產過程中的燃料；

關 連 交 易

- (b)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採購金額約為人民幣1,200,000元，此乃2025年9月及10月期間的採購總額。根據2025年9月及10月的採購總額及本集團內部生產計劃，2025年向淮北礦業集團及／或其聯繫人採購的總金額預計不超過人民幣2,500,000元；
- (c) 本公司於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為滿足預期業務需求，對煤炭及生產輔助材料的需求。尤其是，本公司預計將擴大我們的產能（包括開始運營進行晶相轉化的經擴大焦寶石廠及開發莫來石基鋁矽系材料深加工項目）。我們計劃將耐火用莫來石顆粒年產能擴展至70千噸，並新建一條年產能達60千噸的高嶺岩精細粉生產線。莫來石基鋁矽系材料深加工項目需進一步消耗煤炭及輔助材料以維持生產，導致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未來三個年度對煤炭及生產輔助材料的需求增加；及
- (d) 煤炭及輔助材料成本（包括但不限於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未來三年物流成本因預期勞工成本增加而估計上漲3%至5%）的估計增加將導致煤炭及輔助材料的銷售價格有所上漲。

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我們已訂立以下交易，董事目前預期，該等交易就上市規則第14A章按年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將高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條，該等交易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4. 採購天然氣

訂約方

華潤燃氣；及

本公司

關連交易

主要條款

我們於2025年[●]與華潤燃氣訂立天然氣採購框架協議（「**天然氣採購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可不時向華潤燃氣採購天然氣作為日常生產及運營的熱源。

天然氣採購框架協議的首次協議期限為自[編纂]起至2025年12月31日，可經雙方同意後並依所有適用法律和法規續期。華潤燃氣作為公用事業服務提供商，通常會與所有客戶訂立為期一年的標準天然氣採購協議，以滿足公眾需求，及本公司已在過去七年內每年與華潤燃氣訂立天然氣採購協議。

本公司將與華潤燃氣另行訂立具體協議，當中載列具體條款及條件，包括天然氣的標準及規格、所需數量及質量、費用及付款方式。

定價條款

天然氣的價格乃根據(i)政府價格管理機構公佈的非居民用天然氣的官方售價（可予不時調整），及(ii)對雙方約定的用氣量較大的客戶實行分級折扣政策，使本公司的燃氣價格較其他非居民用天然氣用戶更加優惠。

華潤燃氣為淮北市唯一的天然氣供應商。其供氣的定價及其他條款均受到當地政府價格管理機構的嚴格監管。根據當地法律法規的要求，華潤燃氣向本公司提供的定價及條款不遜於華潤燃氣向其他等類似燃氣用戶提供的定價及條款。

交易理由

華潤燃氣為淮北市唯一的天然氣供應商，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一直向華潤燃氣採購天然氣用作我們日常生產及運營的熱源。鑒於我們與華潤燃氣的長期合作關係，華潤燃氣對我們的生產需求非常熟悉，可滿足我們的運營要求。此外，華潤燃氣距離相近，將提高天然氣的運輸效率，降低成本。董事認為，向華潤燃氣採購天然氣將使得我們受益於華潤燃氣提供的質量及供應穩定的天然氣。

關連交易

歷史金額

於往績記錄期間，上述採購天然氣的歷史交易金額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5年 5月31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止五個月
	(人民幣千元)			
採購天然氣.....	32,293.0	28,601.0	21,168.0	9,306.0

年度上限及年度上限基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天然氣採購框架協議項下的最高年度交易總額不得超過以下上限：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採購天然氣.....	20,000

上述建議年度上限乃參考以下因素釐定：

- (a)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與華潤燃氣之間採購天然氣的歷史交易金額。天然氣採購成本於2022年至2024年有所下降，是因為本公司為我們的現有生產採用煤炭與天然氣混合的能源供應結構，並根據市價調整天然氣與煤炭的配置，以節省生產成本；
- (b) 為滿足生產需求，本公司對天然氣（作為熱源）的預期需求。本公司已新建回轉窯（精鑄用莫來石材料新生產線的組成部分，於2025年開始運營），因此，預期於2025年其天然氣消耗將增加。誠如相關主管部門於新建窯爐項目的批文中訂明，本公司預期將天然氣作為能源；及
- (c) 截至2025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的採購額約為人民幣15,023千元。

關連交易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豁免申請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條，「一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分節及「一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分節所述交易將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預期該等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會繼續經常及持續地進行並且已於本文件全面披露，故董事認為遵守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視情況而定）難以切實執行，且該等規定會使我們產生不必要的行政成本，造成沉重負擔。

因此，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而香港聯交所已向我們授出豁免，豁免我們(i)就本節「一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公告規定；及(ii)就本節「一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惟條件是持續關連交易於各財政年度的總額不得超過各年度上限所載相關金額（詳見上文）。

倘日後修訂上市規則而對本文件所述持續關連交易施加較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適用者更嚴格的規定，則我們會實時採取措施，確保於合理時間內遵守新規定。

董事確認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述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一直並將於我們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有關該等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關 連 交 易

聯席保薦人確認

經計及(i)本公司提供的文件及數據；及(ii)進行盡職調查並與本公司討論後，聯席保薦人認為(a)上述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一直並將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b)有關該等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保障股東權益的內部控制措施

為進一步保障股東整體利益，本公司已實施或將實施以下與持續關連交易有關的內部控制措施：

- (a) 本公司已審批內部指引，其中規定倘任何建議關連交易的價值預期會超出若干最低金額，有關員工須向相關業務負責人報告該等建議交易以便本公司開展必要的額外評估及審批程序並確保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適用規定。董事會及本公司其他內部部門將共同負責評估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項下的條款，尤其是各協議項下的定價政策及年度上限的公平性；
- (b) 本公司將向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提供資料及證明文件以供其對本公司訂立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閱。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每年就持續關連交易是否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訂立、是否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是否遵照其規管協議、是否按公平合理的條款訂立及是否符合股東整體利益向董事會作出確認，核數師則將每年就是否注意到任何使其認為持續關連交易未獲董事會審批、於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於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訂立或超出上限的事宜向董事會作出確認；

關 連 交 易

- (c) 在考慮本公司就我們的關連人士提供的交易、服務或貨品應付的費用和金額時，我們將定期審查及考慮現行市場情況和慣例，並參考我們與獨立第三方之間就可比服務或類似交易（如有）確定的定價和條款，以確保由／向我們的關連人士基於商業談判提供的條款和條件公平合理，並基於正常商業條款或不遜於本公司獲提供之條款；及
- (d) 於[編纂]後考慮重續或修訂協議時，有利益關係的董事及股東須於董事會會議或股東大會（視情況而定）上就批准該等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倘未能取得獨立董事或獨立股東的批准，我們將不會繼續進行框架協議項下構成上市規則第14A.35條下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